

合同编号：HNZK2019-7-18

项目编号：HNZK2019-7-18

万宁市环卫园林局购置 垃圾屋

购 销 合 同

甲方：万宁市环卫园林局

乙方：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8月23日



甲方：万宁市环卫园林局

乙方：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19年8月18日万宁市园林局垃圾屋(项目编号: HNZZK2019-7-18)竞争性谈判结果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当合同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货物及其数量、金额等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配置	单价(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四个投放口垃圾屋	房屋尺寸: 约 2000mm*6200mm*2600mm (正负偏差不能大于200mm) 面积: 约 12.4 m ² 内部空间尺寸: 6000mm*1800mm*2000mm (正负偏差不能大于200mm)	32646.67	30	979400.00	双开门1 樘, 投放口 4 樘
报价总额(小写)		¥979400.00			大小写应一致	
报价总额(大写)		玖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				

主要用料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1	主体框架	80*80*2.5 热镀锌方钢
2	外墙板	金属雕花板
3	顶板	彩钢夹芯板+沥青瓦
4	窗	304 不锈钢+彩钢夹芯板
5	门	304 不锈钢+彩钢夹芯板+雕花板
6	底座	40*80 镀锌方钢+镀锌角钢
7	地板	防潮板+PVC 地胶
8	内墙	岩棉彩钢夹芯板
9	普通配电	LED 灯+开关+插座
10	内排水	不锈钢内水沟+外接排水
11	供水	水龙头+洗手盆

政开
里
第

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交货期：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 7 天内完成。

四、付款方法和条件，付给卖方的合同款依据如下方法和条件：

1、付款货币：人民币。

2、付款方式：货物到达指点地点，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979400 元，大写：玖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

五、保修事项：

1、本项目所有货物的质保期为一年，保修期内乙方对提供产品有定期维护保养义务，发生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人为损坏和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及非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害费用由甲方承担。

2、解决设备故障响应的期限不得超过 2 个工作日。

六、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2、向海南省当地仲裁提请仲裁机构或向法院起诉。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八、合同鉴证：采购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询价文件、询价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九、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一）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二）成交通知书；

（三）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肆份，中文书写。甲方一份、乙方、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万宁市环卫园林局 乙方：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Signature]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Signature]

地址：万宁市人民西路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海垦路 68-4 号

户名：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税号：91460100MA5RCF6A7A

账号：34010154800003228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海口分行

电话：13876375271

2019年 8月 23日

2019年 8月 23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政开招标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开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林先治

2019年 8月 28日

注：以上合同条款供参考，以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协商为准。

成交通知书

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参与垃圾屋（项目编号：HNZK2019-7-18）竞争性谈判采购。经审核评定贵公司获得成交资格，请贵公司在三十日内带上本通知书到万宁市环卫园林局办理购销合同签订事宜。

成交企业：海南天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979,400.00（人民币玖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

海南政开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0日

